

证券代码：873955

证券简称：奥星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会议方式。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子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8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李成玉未列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勤勉履职，维护公司利益，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按照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得以有序开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独立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公司监事会高效规范、科学决策，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结转以后年度处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邮政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邮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庄支行申请贷款3,0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贷款期限约为一年，贷款年利率约为3.0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子彦及其配偶杨秀娟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公司以山东豪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鲁（2024）临沂市不动产权第0002551号土地作为抵押，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6,80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正常所需，山东豪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仲利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金额人民币480.00万元，融资租赁期限为24个月、融资年利率约为5.00%。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子彦和配偶杨秀娟及其女陈宏瑞、公司股东、总经理徐会星、子公司法人陈子庆、子公司股东赵中华、徐伟为其提供无偿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5,888,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股东陈子彦、临沂泰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临沂源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众英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乔恒、方志伟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及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